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INVESTMENT FINANCE GROUP LIMITED

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1)委任執行董事；
及
(2)董事委員會人員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梁劍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之委員，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委任執行董事

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劍先生（「梁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梁先生，38歲，畢業於哈爾濱工程大學機電一體化專業，並於2010年在同濟大學MBA取得研究生碩士學位。梁先生在科研行銷及管理方面累積15年的經驗。梁先生在2006年至2015年期間曾在三星電子任職手機零部件，伺服器零部件銷售負責人。梁先生目前任職於哈工大機器人集團有限公司（哈工）高級副總裁，分管哈工大機器人集團行銷中心、海外業務、系統工程公司、互聯網公司。哈工主要從事工業、服務、特種機器人的研發銷售、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機器人定制開發及招商引資等。

梁先生現時為本集團其中一子公司的股東及董事。

梁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其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會決定應付梁先生之酬金為每月20,000港元，可以適當時候作出調整，有關調整將由董事會在獲得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參考本公司及梁先生表現而釐定。梁先生之上述酬金由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資歷、經驗及職責釐定。

梁先生確認，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彼於緊接其委任日期最近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外，梁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彼等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上述委任之進一步資料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人員組成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梁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之執行委員會之委員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歡迎梁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軍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軍女士、劉虎先生、凌獻革先生及梁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大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艾秉禮先生、葛明先生及王軍生先生。